

证券代码：002149

证券简称：西部材料

公告编号：2023-027

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收到陕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 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索小强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陕西证监局”）出具的《关于对索小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（陕证监措施字（2023）17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决定书”）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决定书的主要内容

索小强：经查，你担任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西部材料）董事期间，配偶杨凤字于2023年3月29日买入西部材料股票1000股，2023年3月31日卖出西部材料股票1000股，构成短线交易，违反了《证券法》第四十四条第一款和第二款的规定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一百七十条第二款的规定，我局决定对你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。你应该认真汲取教训，加强证券法律法规学习，严格规范交易行为，并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。

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，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，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复议与诉讼期间，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。

二、相关说明

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后，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高度重视，将认真吸取教训，引以为戒，严格规范交易行为，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公司也将进一步加强培训宣导，要求

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持续学习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。

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6 月 8 日